

证券代码：831932

证券简称：东南电器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3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周祖贻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4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0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

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董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不断完善公司规范化建设，推动了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公司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各项工作。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2,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汇报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有效的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2,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20 年年度报告》予以汇报。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3）和《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2）。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2,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基于股东长期利益的考虑，并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2,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2,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2,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2,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21 年将与关联方发生总额不超过 2970 万元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周祖贻、丁菊芬、常州恒贻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拟向银行（包括但不限于江苏银行、农业银行等）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22,400,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22,400,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常发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戴正才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与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江苏常发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5 日